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17] 1442 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 2017 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2017 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
信用等级为
AAA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

评级业务专用章

1101030046109

2017 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 AAA

本期专项债券额度: 39 亿元

本期专项债券期限: 10 年

评级时间: 2017 年 7 月 10 日

基础数据

项 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273.54	3466.01	3784.25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9.2	7.2	7.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86831	90378	97282
三次产业结构	0.7:45.8: 53.5	0.7:43.5: 55.8	0.6:41.2: 58.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245.86	1254.06	1264.79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572.95	1896.52	2159.8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072.94	1168.42	1283.46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亿元)	835.53	832.91	5091.5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39625	42607	4625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556.21	606.10	647.94
其中: 税收收入(亿元)	469.20	495.36	527.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560.90	651.17	758.64
上级补助收入(亿元)	68.16	89.71	120.88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373.48	360.21	464.0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亿元)	-	46.23	174.2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亿元)	-	-	-
地方政府直接债务余额(亿元)	330.03	376.84	478.9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亿元)	-	465.0	538.0
政府性基金收入/本期专项债券 (倍)	9.58	9.24	11.90

注: 2016 年全市进出口总额单位为亿元; 2016 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 上表所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税收收入与非税收入合计数值。

资料来源: 2014~2016 年厦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4~2016 年度厦门市财政总决算报表。

分析师

李毅婷 张峻铖 唐立倩

邮箱: 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100022)

网址: www.lhratings.com

评级结论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联合资信”) 认为厦门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 财政实力较强, 政府治理水平较高且能得到中央政府的持续大力支持, 2017 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 (以下简称“本期专项债券”) 纳入厦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评定本期专项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观点

1. 厦门市是中国最早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四个经济特区、五个计划单列市之一, 是十个开发开放类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之一, “中国 (福建) 自由贸易试验区”三片区之一, 也是中央支持发展的国际航运中心、国家科技金融结合试点城市、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城市、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合作示范区、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厦门市区位条件优越, 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 获得了多项中央政府支持政策。

2. 厦门市经济保持稳中有升, 但受国际国内经济波动影响, 近年厦门市经济增速放缓。鉴于厦门市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 发展战略目标明确, 随着经济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深入, 厦门市经济发展的质量及效益有望进一步提高。

3. 厦门市财政收入持续增长, 财政收支自我平衡能力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定性及增长性好; 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好,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但考虑到厦门作为大量人口净流入的城市, 房地产市场需求空间大, 土地市场总体上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4. 厦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且大多有相应的资产和收入作为偿债保障; 政

府性债务逾期债务率处于很低水平。另外，厦门市制定了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从规模控制、流程管理、风险预警、偿债保障、平台监管等多方面进行风险监测，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保障。

5. 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资金纳入厦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以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作为未来偿债来源，厦门市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对本期专项债券的保障程度很高。

声 明

一、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厦门市财政局提供，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二、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厦门市财政局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厦门市财政局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四、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厦门市财政局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

六、本次信用评级结果的有效期为本期债项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2017 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厦门市，别称鹭岛，简称“鹭”，是中国最早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四个经济特区、五个计划单列市之一，是十个开发开放类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之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三片区之一，也是中央支持发展的国际航运中心、国家科技金融结合试点城市、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城市、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合作示范区、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厦门市位于福建省东南端，南接漳州，北邻泉州，东南与金门隔海相望。厦门市境域由福建省东南部沿厦门湾的大陆地区和厦门岛、鼓浪屿等岛屿以及厦门湾组成。全市土地面积 1573.16 平方公里，其中厦门本岛土地面积 141.09 平方公里（含鼓浪屿），海域面积约 390 平方公里。2016 年全市户籍人口 220.55 万人（城镇人口 186.88 万人），常住人口 392 万人。

行政区划方面，厦门市是全国 5 个计划单列市、15 个副省级城市之一。2003 年 5 月经国务院批准，厦门市辖思明、湖里、集美、海沧、同安和翔安 6 个区。除正式行政区划外，厦门市还设立有 8 个国家级经济管理区，即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厦门出口加工区、厦门象屿保税区、厦门海沧保税港区、厦门象屿保税物流园区、厦门海沧台商投资区、厦门集美台商投资区、厦门杏林台商投资区。

经济实力方面，厦门市经济规模不断扩大，保持平稳较快的增长势头。2014~2016 年，厦门市 GDP 增速分别为 9.2%、7.2% 和 7.9%，增幅位居副省级城市前列，2016 年地区生产总值达 3784.25 亿元。

厦门市人民政府驻地：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61 号；现任领导：市委书记裴金佳，市委副书记庄稼汉。

二、宏观经济运行状态

2016 年，在英国宣布脱欧、意大利修宪公投失败等风险事件的影响下，全球经济维持了缓慢复苏态势。在相对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下，我国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年实际 GDP 增速为 6.7%，经济增速下滑趋缓，但下行压力未消。具体来看，产业结构继续改善，固定资产投资缓中趋稳，消费平稳较快增长，外贸状况有所改善；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保持温和上涨，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和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PPIRM）持续回升，均实现转负为正；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四季度稳步回升至 51% 以上，显示制造业持续回暖；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全年均在 52% 以上，非制造业保持较快扩张态势；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适度的货币政策对经济平稳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2016 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96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4.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78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6.4%；财政赤字 2.83 万亿元，实际财政赤字率 3.8%，为 2003 年以来的最高值，财政政策继续加码。2016 年，央行下调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 0.5 个百分点，并灵活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引导货币信贷及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市场资金面保持适度宽松，人民币汇率贬值压力边际减弱。

三大产业保持稳定增长，产业结构继续改善。2016 年，我国农业生产形势基本稳定；工业生产企稳向好，企业效益持续改善，主要受益于去产能、产业结构调整以及行业顺周期的影响；服务业保持快速增长，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以及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较上年继续提高，服务业的支柱地位进一步巩固。

固定资产投资缓中趋稳，基础设施建设投

资依旧是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推手。2016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 59.65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8.1%（实际增长 8.8%），增速较上年小幅回落。其中，民间投资增幅（3.2%）回落明显。2016年，受益于一系列新型城镇化、棚户区改造、交通、水利、PPP 等项目相继落地，我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速（15.7%）依然保持在较高水平；楼市回暖对房地产投资具有明显的拉动作用，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6.9%）较上年明显提升；受经济下行压力和实体经济不振影响，制造业投资较上年增长 4.2%，增幅继续回落，成为拉低我国整体经济增速的主要原因。

消费平稳较快增长，对经济支撑作用增强。2016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3.23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10.4%（实际增长 9.6%），增速较上年小幅回落 0.3 个百分点，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继续上升至 64.6%。2016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821 元，较上年实际增长 6.3%，居民收入的稳步增长是推动消费改善的重要原因之一。具体来看，居住、医疗保健、交通通信、文化教育等与个人发展和享受相关的支出快速增长；受益于楼市回暖和汽车补贴政策的拉动，建筑及装潢材料、家具消费和汽车消费增幅明显；网络消费维持较高增速。

外贸状况有所改善，结构进一步优化。2016年，我国进出口总值 24.33 万亿元人民币，较上年下降 0.9%，降幅比上年收窄 6.1 个百分点；出口 13.84 万亿元，较上年下降 2.0%，其中机电产品、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仍为出口主力，航空航天器、光通信设备、大型成套设备出口额保持较高增速，外贸结构有所优化；进口 10.49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0.6%，增幅转负为正，其中铁矿石、原油、煤、铜等大宗商品进口额保持增长，但量增价跌，进口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提升；贸易顺差 3.35 万亿元，较上年减少 9.2 个百分点。总体来看，我国进出口增速呈现稳步回升的态势。

展望 2017 年，全球经济持续复苏仍是主

流，但美国特朗普新政对经济影响的不确定性、欧洲极右翼势力的崛起、英国正式开始脱欧进程等不确定因素使得全球经济复苏面临更大的挑战。2017年，我国货币政策将保持稳健中性，财政政策将更加积极有效，促进经济增长预期目标的实现。具体来看，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将有所放缓，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依旧是政府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手段，制造业投资受企业盈利的改善或将有所增加，但房地产调控将使房地产投资增速有所回落，拉低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水平；消费将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服务性消费需求将不断释放，从而进一步提升消费对经济的支撑作用；进出口或将有所改善，主要是受到美国、欧元区经济复苏使得外需回暖、区域间经济合作加强、人民币汇率贬值以及 2016 年进出口基数偏低等因素的影响。总体来看，2017 年，我国将继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新旧动能的转换，在着力稳增长的同时注重风险防范，全年 GDP 增速或有所下降，但预计仍将保持在 6.5% 以上，通胀水平将略有回升，就业情况基本稳定。

三、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1. 区域发展基础

厦门市在科技产业、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2016 年，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获批建设，入选国家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城市、国家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全市高新技术企业 1225 家，其中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31 家；创新型企业 531 家，其中国家级 14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 13 个，国家、省市级重点实验室 81 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14 个，企业技术中心 135 个，企业博士后工作站 25 个；

厦门市拥有视听通讯、钨材料、软件、半导体照明、电力电器、生物与新医药六个国家特色产业基地。2016 年，厦门市成立全国首家

国家级科技领军人才创新创业基地；新建 130 个市级众创空间和 12 个市级小微企业创业示范基地，其中 4 家单位被国家认定为“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基地”；厦门软件园获评“2016 中国优秀软件园区”、“2016 中国最具发展潜力园区”。

厦门市域森林覆盖率较高；生态景观资源丰富，具有山地丘陵、河口、港湾、海岛、滨海湿地等多种类型的生态系统；拥有国家级海洋珍稀物种自然保护区；曾获“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际花园城市”、“中国人居环境奖”、“联合国人居奖”。厦门也是现代化国际性港口风景旅游城市，拥有国家 5A 级景区——鼓浪屿。花岗岩和砂料是厦门最主要的非金属矿产资源，分布广，储量大，经济价值高。花岗岩地貌和沙滩同时又是厦门市重要的旅游资源。具有较大开采价值的非金属矿产还有高岭土、耐火粘土、砖瓦粘土等，大都分布在同安区和翔安区。

2. 区域发展状况

近几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持续加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厦门市采取积极措施有效化解，呈现经济增长企稳趋好，质量、效益、结构同步提升的发展态势。

根据《2014~2016 年厦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近三年，厦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3273.54 亿元、3466.01 亿元和 3784.25 亿元，同比增速按可比价格计算分别为 9.2%、7.2%和 7.9%。

表1 2014~2016年厦门市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

主要指标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GDP(亿元)	3273.54	3466.01	3784.25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1245.86	1254.06	1264.79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572.95	1896.52	2159.8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72.94	1168.42	1283.46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835.53	832.91	5091.55*
人均 GDP(元)	86831	90378	9728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9625	42607	46254

注：2016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016 年进出口总额单位为亿元。

数据来源：2014~2016 年厦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厦门经济特区年鉴。

2014~2016 年，按常住人口计算，厦门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86831 元、90378 元和 97282 元，分别同比增长 7.2%、5.3%和 6.3%。2014~2016 年，厦门市全市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 39625 元、42607 元和 46254 元，分别同比增长 8.2%、7.5%和 8.6%；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分别为 27402 元、28929 元和 30867 元，分别同比增长 6.3%、5.6%和 6.7%。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16220 元、17558 元和 18885 元，分别同比增长 10.6%、8.2%和 7.6%。

总体看，近几年厦门市经济增速趋于放缓，但总体保持稳中有升，居民收入水平提升较快。

产业结构

从产业结构看，厦门市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2016 年厦门市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 23.45 亿元，下降 5.5%；第二产业增加值 1558.62 亿元，增长 5.7%；第三产业增加值 2202.18 亿元，增长 9.8%。三次产业的结构比例由 2015 年的 0.7:43.5:55.8 调整为 0.6:41.2:58.2，第三产业占比进一步上升，有利于区域经济发展及财政收入的增加。

2016 年厦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264.79 亿元。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699 家，实现工业总产值 5254.71 亿元。其中，电子、机械两大支柱产业共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826 家，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的 48.6%，完成工业总产值 3594.11 亿元，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的 68.4%。电子行业实现总产值 1984.82 亿元，增长 2.2%；机械行业实现总产值 1609.29 亿元，增长 6.8%。

随着厦门市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化，经济多元化程度提高，为区域经济持续增长提供保障。

投资情况

2014 年~2016 年，厦门市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 1572.95 亿元、1896.52 亿元和 2159.8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6.7%、20.6%和 14.4%。分产业看，2016 年厦门市第一产业投

资增长 16.4%，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2.2%，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14.9%，三次产业投资比例调整为 0.1:18.6:81.3。分投资方向看，基础设施投资 792.35 亿元，增长 34.2%，其中交通运输业投资 500.08 亿元，增长 59.8%；工业投资 397.72 亿元，增长 12.2%，其中制造业投资 354.42 亿元，增长 18.2%；社会事业投资 83.80 亿元，下降 15.5%。房地产开发投资 765.80 亿元，下降 1.1%，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 35.5%。其中土地购置费 268.02 亿元，下降 9.8%，占房地产投资的 35.0%；全市商品房施工面积 4312.20 万平方米，下降 0.5%；商品房新开工面积 548.46 万平方米，下降 7.4%。

总体看，厦门市投资结构趋于优化，投资作为拉动厦门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增速近三年虽有所放缓但仍保持较快增长。

消费情况

2014~2016 年，厦门市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为 1072.94 亿元、1168.42 亿元和 1283.4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10.0%、8.9% 和 9.8%。

2016 年，厦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283.46 亿元，其中商品零售额 1143.20 亿元，增长 10.4%；餐饮收入 140.26 亿元，增长 5.2%。

按消费形态统计，限额以上企业实现零售额 891 亿元，增长 9.8%，占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69.4%；限额以下单位实现零售额 392.46 亿元，增长 9.9%。全年零售额超亿元的批发零售贸易企业有 174 家，实现零售额 727.54 亿元，净增 99.82 亿元，增长 15.9%；零售额超千万元的住宿餐饮企业有 95 家，实现零售额 52.54 亿元，净增 2.66 亿元，增长 5.3%。在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企业商品零售额中，汽车类零售额 292.99 亿元，增长 12.0%；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零售额 123.98 亿元，增长 31.1%；石油及制品类零售额 96.09 亿元，下降 3.4%；粮油食品烟酒饮料类零售额 94.12 亿元，增长 7.0%；通讯器材类零售额 36.06 亿元，增长 23.4%；日用品类零售额 28.29 亿元，下降

3.1%；金银珠宝类零售额 10.09 亿元，下降 11.5%；化妆品类零售额 6.81 亿元，增长 12.1%。

总体看，厦门市消费需求呈平稳增长态势，吃穿用类商品消费增速较快。

进出口情况

2014~2016 年，厦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分别为 835.53 亿美元、832.91 亿美元和 5091.55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0.6%、0.2% 和 1.5%。

2016 年，厦门市全年实现外贸进出口总值 5091.5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5%，其中出口 3094.22 亿元，下降 6.7%；进口 1997.33 亿元，增长 8.0%；贸易顺差 1096.89 亿元，下降 25.3%。

按企业类型看，民营企业进出口总值 1992.60 亿元，下降 6.2%，其中出口 1503.0 亿元，下降 10.7%，进口 489.60 亿元，增长 11.2%；外资企业进出口总值 2094.42 亿元，下降 6.2%，其中出口 1250.70 亿元，下降 4.9%。按区域看，一般贸易进出口总值 3259.27 亿元，增长 1.5%，其中出口 1982.28 亿元，下降 8.4%；进口 1276.99 亿元，增长 21.8%。对台进出口贸易总值 358.06 亿元，下降 12.3%，其中对台出口 90.86 亿元，下降 5.2%；进口 267.19 亿元，下降 14.5%。

3. 区域信用环境

银行业金融机构主体与上年底持平，存贷款稳健增长。截至 2016 年底，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计 16754.53 亿元，同比增长 18.64%；负债总计 16073.4 亿元，同比增长 18.75%；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9788.27 亿元，同比增长 10.27%；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8617.24 亿元，同比增长 13.88%；受部分企业信贷风险暴露影响，不良贷款较快上升，不良贷款率 1.87%，比年初上升 0.39 个百分点；受个别银行机构较大幅度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影响，全辖利润增速下滑，累计实现税后利润 107.71 亿元，同比下降 29.06%。

4. 未来发展

厦门对外开放历史悠久，侨商资源丰富，

外向型经济发展快。按照中央提出的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的要求，厦门市深入参与国际区域合作，利用自贸试验区叠加效应，努力打造开放合作新高地。

厦门市市委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厦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进一步明确了未来发展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未来五年厦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5%，到 2020 年达到 5200 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未来五年累计达到 15000 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6%，2020 年底达到 1100 亿美元；五年累计实际利用外资总额达到 115 亿美元；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60000 元，年均增长 8.5%。到 2020 年底，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人类发展指数（HDI）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率先建成创新驱动型、社会和美型、文化交融型、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争当全国“五大发展”示范市，建成美丽中国典范城市。

总体来看，厦门市近年经济稳步增长，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未来发展战略目标明确，但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国际国内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仍然较多，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厦门市作为福建自贸区试验区的片区之一在获得一定机遇的同时，面临的挑战亦不容低估。

四、地方财政实力

1. 地方政府行政地位及财税体制

目前中国实行中央、省、市、县、镇/乡 5 级行政体制，由于“国家实行一级政府一级预算”，相应地，中国财政也实行五级财政体制。

《预算法》划分了中央和地方财政的收支范围，而省级及省以下各级财政收支范围由省政府明确，或由省政府授权下级财政决定，如省管县，其在财政预算、决算、转移支付、专项资金补助、资金调度、债务管理等方面，由省级财政直接对县级财政。一般而言，地方政府行政级

别越高，财政收支自由调节的空间就越大。

根据国务院《关于厦门市实行计划单列的批复》（国函[1988]60 号）和财政部《关于厦门市财政计划单列有关问题的通知》（[93]财地字 178 号）明确规定，厦门市在国家预算中实行计划单列，厦门直接承担国家下达的各项财政收支计划任务，并直接与财政部进行财政收支结算。根据国家这一制度安排，厦门被赋予省级财政的管理权限，具有较大的财政收支自主调节空间。

中央与厦门市收入划分

中央与厦门市的收入划分以 1994 年实行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为依据，税收收入分为中央政府固定收入、地方政府固定收入和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共享收入。其中，中央固定收入包括关税，海关代征消费税和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铁路、邮政、银行、石油石化等部分企业集中缴纳的税收（包括营业税、所得税、利润和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地方固定收入包括营业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烟叶税，耕地占用税，契税，土地增值税，非税收入等；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其中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增值税中央与地方按 75%:25% 的比例分享，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按照 50%:50% 分享；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中央与地方按 60%:40% 的比例分享。

厦门市与市辖区收入划分

截至 2016 年底，厦门市辖思明区、湖里区、集美区、海沧区、同安区和翔安区 6 个市辖区。

厦门市作为计划单列市级政府，相对下级市辖区政府具有更大的财政收支调节能力，目前厦门市与下级市辖区收入划分方面，分为：

① 市级固定收入：银行、保险、证券、电力、通讯及烟草专卖批发等跨区域性质行业税收，地铁、铁路、高速公路等跨区域特大基建项目产生的地方流转税和城建税，以及车船税、契税等税种；② 区级固定收入：资源税、耕地占

用税等税种；③其他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土地增值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为由市、行政区按 60%:40%分成。

2. 地方财政收支运行情况

厦门市财政收入持续增长，2014~2016 年厦门市分别实现财政收入总计 1078.83 亿元、1286.39 亿元和 1813.6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分别为 62.12%、63.18% 和 59.13%，对厦门市财政收入稳定性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表2 2014~2016年厦门市财政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70.16	812.77	1072.43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08.67	457.92	723.3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总计	-	15.71	17.89
财政收入总计	1078.83	1286.39	1813.64

资料来源：2014~2016年度厦门市财政总决算报表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4~2016 年，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持续增长，分别为 670.16 亿元、812.77 亿元和 1072.43 亿元，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达 26.50%，整体保持较快增长。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主，上级补助收入和债务收入为其重要补充。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总计中占比分别为 83.00%、74.57% 和 60.42%，占比下滑主要系 2015 年以来厦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规模扩大所致。

表3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税收收入	469.20	495.36	527.95
其中：增值税	73.10	79.40	142.64
营业税	126.10	131.69	64.33
企业所得税	78.92	89.15	101.23
个人所得税	23.37	27.93	40.89
土地增值税	72.63	62.34	76.38
契税	30.01	37.21	37.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6	29.43	30.40
房产税	19.09	20.59	17.59
非税收入	87.01	110.73	119.98
其中：专项收入	21.14	38.95	42.5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3.47	14.66	13.4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9.84	44.39	48.1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556.21	606.10	647.94
上级补助收入	68.16	89.71	120.88
其中：返还性收入	35.82	35.98	45.71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79	9.74	11.76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2.55	43.98	63.40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7.73	15.31	12.72
债务收入	16.00	43.77	174.86
上年结余	16.78	18.06	34.25
调入资金	3.57	31.75	48.91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5	7.81	32.62
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0.26	0.26	0.2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70.16	812.77	1072.43

资料来源：2014~2016年度厦门市财政总决算报表

2014~2016 年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556.21 亿元、606.10 亿元和 647.94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 7.93%。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以税收收入为主，2014~2016 年税收收入分别为 469.20 亿元、495.36 亿元和 527.9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 84.36%、81.73% 和 81.48%，财政收入质量较高。从税收收入结构来看，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土地增值税为厦门市主要税种，近三年上述税种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39.69%、-28.57%、13.26%、32.26% 和 2.55%，除营业税规模受营改增影响有所收缩外，其他税种均呈现较快增长。考虑到厦门市产业结构现状及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预计未来当地税收收入仍可保持平稳较快增长，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上涨提供重要支撑。

近三年厦门市获得的上级补助收入增长较快，规模分别为 68.16 亿元、89.71 亿元和 120.88 亿元，三年复合增长 33.18%。作为“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和海峡西岸经济区核心城市，厦门市区位优势独特，近年来享受国家多项政策与战略扶持，预计未来上级给予厦门的各项补助收入仍将保持较快增长。

2015~2016 年厦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分别为 43.77 亿元和 174.86 亿元，债券收入

规模扩张较快，为厦门市各项投资建设提供支持，亦成为地方综合财力的重要补充。

表 4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主要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	44.70	47.70	56.91
教育	88.87	101.88	109.06
社会保障和就业	38.34	46.83	49.04
医疗卫生	34.70	41.07	49.74
交通运输	86.91	88.99	80.55
城乡社区	64.87	84.28	141.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60.90	651.17	758.64
上解中央支出	21.94	23.17	23.64
债务还本支出	4.00	22.44	151.2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86	30.60	50.99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48.74	50.88	45.42
年终结余	18.75	34.25	41.8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670.16	812.77	1072.43

资料来源: 2014~2016年度厦门市财政总决算报表

2014~2016年,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560.90 亿元、651.17 亿元和 758.64 亿元, 三年复合增长 16.30%, 整体保持较快增速。考虑到上解中央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后,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与收入总计实现平衡。

2014~2016年,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和医疗卫生四项刚性支出分别占 36.84%、36.47%、34.90%, 占比较低, 财政支出弹性较高。此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向交通运输、城乡社区、节能环保、资源勘探信息、商业服务业等领域倾斜较大, 重点支出项目得到有效保障, 为未来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2015~2016年, 厦门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分别 8 亿元和 11 亿元。

总体看,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定性及增长性好, 未来产业结构的进一步调整优化及新兴产业的发展将为厦门市税收增长进一步提供动力; 近年来厦门市获得上级补助收入规模呈较快增长, 中央政府对其支持稳定且持续; 厦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以民生支出为主, 保

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较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是厦门市财政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2014~2016年规模分别达 408.67 亿元、457.92 亿元和 723.32 亿元, 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达 33.04%, 增长速度较快。

表 5 厦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主要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36.49	330.66	431.8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08	17.59	23.75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373.48	360.21	464.0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	46.23	174.28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2.86	3.15	3.09
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2.93	0.78	0.55
上年结余	25.71	45.25	80.42
调入资金	3.70	2.30	0.91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08.67	457.92	723.32

资料来源: 2014~2016年度厦门市财政总决算报表

近三年, 厦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373.48 亿元、360.21 亿元和 464.06 亿元, 三年复合增长 11.4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分别占政府性基金收入的 90.10%、91.80% 和 93.05%, 政府性基金收入对土地出让收入依赖程度较高。由于土地出让收入受土地储备及出让情况、房地产市场走势及政策调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收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未来厦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可能出现波动。2015~2016年, 厦门市专项债券收入分别为 46.23 亿元和 174.28 亿元。

表 6 厦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358.53	305.55	461.27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	40.22	126.13
上解上级支出	2.15	0.00	0.00
计划单列市上解省支出	1.70	0.00	0.00
调出资金	1.05	31.73	43.44
年终结余	45.25	80.42	92.48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408.67	457.92	723.32

资料来源: 2014~2016年度厦门市财政总决算报表

2014~2016年，厦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58.53亿元、305.55亿元和461.27亿元，支出主要为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针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考虑到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因素，2016年厦门市政府性基金年终结余92.48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能力强，预算调节弹性大。

总体看，厦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调节弹性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政府性基金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未来房地产市场波动可能对基金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对厦门市财政收入起到一定补充作用。2016年，厦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为17.89亿元，同比增长13.91%。2016年厦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11.25亿元，调出资金3.14亿元，年终结余3.51亿元。

3. 未来展望

根据《关于厦门市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17年厦门市财政收支有望保持相对稳定，预计2017年厦门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1165亿元以上，增长7.5%。其中：地方级收入安排680亿元，同口径增长8.3%。地方级收入680亿元，加上返还性收入57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2.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2.2亿元和调入资金3.5亿元，减去上缴上级支出77.1亿元，全市可安排的收入总量为688.2亿元，相应安排支出688.2亿元。厦门市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363.8亿元，其中土地类基金收入安排355.1亿元；相应安排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363.8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12.7亿元，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5亿元，相应安排支出9.2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273.1亿元，其中保费收入215.2亿元，财政补贴收入12.4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208.9亿元。

未来，厦门市在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的同时

将继续加强政策研究，以问题为导向，积极对接研究机构、民间智库、高等院校等社会组织，重点做好地方税体系建设、转移支付体系完善和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研究，服务财政经济改革发展需要。转变产业扶持方式，逐步提高贷款贴息、股权投资、风险补偿等市场化扶持方式的比例，发挥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完善专项资金的设立、调整、评价和退出机制，实施专项资金目录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收入管理，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不收“过头税”。加快推进财政支出体系标准化建设，夯实预算管理基础。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落实部门主体责任，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五、政府治理

近年来，厦门市坚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政府工作规则，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在加快推进简政放权、扩大改革开放、改革财税体制、政府性债务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行政审批方面，厦门市加快简政放权，全面推行“多规合一”，再造项目审批流程，优化审批环节，项目审批时间大幅缩短。2016年厦门市进一步加大放权力度，完成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精简52%，前置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分别清理规范47.9%和39.5%，名列中国服务型政府十佳城市。自贸试验区33项改革为全国首创，“多规合一”改革成为可复制推广样板。

改革开放方面，厦门通过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推进“放管服”改革，建立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高效便捷的服务体系，力争在市场准入、行政服务、市场监管体系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公共安全、公共服务、文化融合等方面形成与国际接轨的体制机制。厦门积极打造自贸试验区升级版，加快建设集贸易、投资、金融、科创的开放与创新为一体的综合改

革区，加快建设开放型经济体系的风险压力测试区，加快建设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的职能再造区，努力构筑对接“一带一路”和企业“走出去”的桥头堡，重点打造“一带一路”支点城市，加快建设海陆空交通枢纽、经贸合作枢纽、人文交流枢纽。

财政税收方面，2016年厦门市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导向，主动谋划，有序推进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全面落实预算法和《厦门市预算审查批准监督条例》，硬化预算约束。加大预算统筹力度，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比例。完善项目库管理，拓展中期财政规划编制范围，重点编制基建、产业、民生三大领域的三年支出规划，增强跨年度预算统筹。加大专项资金的清理整合力度，压缩归并部门支出项目900余项，改进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落实政府债务报告制度，促进政府债务稳健运行。二是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完善政府资产使用、处置制度体系，加快打造市场化运营平台，提升资产使用效益。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框架，出台《厦门市财政重点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厦门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拓展绩效评价范围，改进绩效评价方式，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四是强化财政监督约束，推动全市各部门建立内控制度，全面开展财政资金安全检查，确保资金安全运行。持续加大财政监督力度，实施专项资金信用负面清单管理，2016年全市“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8.2%。严格落实各项预决算公开规定，细化转移支付、政府采购等公开内容，进一步提升预算透明度。

债务风险防控方面，厦门市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近年来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完善相关制度，化解存量债务，清理规范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取得一定成效。一是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2011年以来，为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厦门市、区政府先后出台了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镇村债务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规范国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厦门市政府性债务风险指标预警监测实施办法》等有关债务举借、偿还、使用和管理方面的规定。二是强化偿债保障体系。《厦门市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当偿债准备金不足以支付到期政府性债务时，可以按照规定动用财政风险准备金和财政预算年度预备费，建立了偿债准备金、财政风险准备金和财政预算年度预备费三重偿债“防火墙”。三是建立并完善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厦门市选用债务率、新增债务率、债务依存度、偿债率和逾期债务率等5项指标作为政府性债务风险监控指标，并分别设置每项风险指标的安全区和警示区，每半年对市、区政府性债务进行统一的风险评估，预警监测政府性债务风险。实行风险提示通报制度，债务规模保持在合理范围，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四是建立政府债务考核问责机制。厦门市2013年出台的《厦门市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明确将政府性债务的举借、使用、偿还情况，列入市、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畴；厦门市委、市政府2014年出台的《厦门市各区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厦委发〔2014〕6号），将政府性债务风险程度作为约束性指标，纳入各区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通过强化教育和考核，纠正脱离实际过度举债、违法违规举债或担保、违规使用债务资金等行为。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令第153号，《厦门市政府性债务管理暂行办法》于2013年8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规定：政府性债务管理遵循举债适度、风险可控的原则，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财政部门应当统筹确定政府性债务资金来源的融资方式、债务利率、债务年限、提款额度和提款时间，由融资平台根据批准的政府性债务年度计划，与政府性债务资金贷款方签订合同；政府性债务资金实行专户共管制度，

由融资平台在银行开设专户，财政部门与融资平台共同管理和监督，并按照批准的用途合理使用，不得挪作他用；政府性债务偿还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市区财政部门应当根据政府性债务年度计划，按照当年应还本付息金额从财政预算中安排偿还资金；市区人民政府建立政府性债务偿还准备金制度，年度偿债准备金规模不得少于年度应还本付息需求，因特殊情况，当年偿债准备金不足以支付到期政府性债务时，可以按照规定动用财政风险准备金或者财政预算年度预备费。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政府性债务风险的应急预案；财政部门应当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动态管理信息系统，对政府性债务进行实时监测，判断债务风险情况，合理控制债务余额、还本付息金额与当年政府可支配财力的比例，市财政部门应当制定债务率、偿债率等政府性债务监测指标，并设置每项监测指标的安全区和警示区。

根据上述办法，厦门市财政局制定了《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厦门市政府性债务风险指标预警监测实施办法的通知》（厦财建[2013]109号），政府性债务风险指标包括债务率、新增债务率、债务依存度、偿债率和逾期债务率等5项；风险指标范围划分为安全区和警示区，并按照市本级和区级分别设置不同的值域范围。当本期风险指标有四项及以上指标在安全区的，表示政府性债务风险仍在可控状态；当本期有两项风险指标在警示区，三项在安全区的，表明政府性债务有风险隐患；当本期有三项及以上风险指标在警示区的，表明已出现政府性债务风险。对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后发现存在风险隐患的，市区财政部门应当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控制下一期债务余额不得净增加；当债务风险评估结果表明已出现政府性债务风险的，应当立即停止新增贷款，并采取措施降低债务规模。当本期风险评估结果发现已存在风险隐患，下一期债务余额确需净增加的；或本期出现政府性债务风险，下一期确需新增贷款或者净增债务的，应进行相关程序的报批后

执行。

总体看，厦门市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尤其是制定的一系列债务管理制度，从规模控制、流程管理、风险预警、偿债保障、平台监管等多方面采取行之有效的风险监测，为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提供保障。

六、政府债务及偿还能力

1. 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及结构

厦门市政府债务规模较小，近年来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呈平稳较快增长趋势，或有债务规模持续下降。根据厦门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截至2016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478.91亿元，较2015年增长27.09%；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为37.74亿元，同比下降9.89%；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为4.39亿元，下降20.61%。

表7 2014~2016年厦门市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330.03	376.84	478.91
政府或有债务	51.86	47.40	42.12
合计	381.89	424.24	521.03

注：政府或有债务包括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资料来源：厦门市财政局

从各级政府负债结构看，截至2016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以市本级债务为主，占比为78.38%，其余全部为区本级债务，乡镇未进行举债。

表8 2016年底厦门市各级政府性债务规模情况
(单位: 亿元)

地区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全市合计	市本级	375.35	0.39
	6个区本级	103.56	4
	13个乡镇	-	-
	合计	478.91	4.39

资料来源：厦门市财政局

从举借主体看，截至 2016 年底，政府部门和机构是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的主要举借主体，占比达 99.13%；政府负有担保责任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主要举借主体为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

表 9 2016 年底厦门市政府性债务余额举借主体情况
(单位: 亿元)

举借主体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政府部门和机构	474.75	0.21	
融资平台公司	4.16		
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		37.52	4.00
经费补助事业单位			0.39
其他单位	-	-	-
合计	478.91	37.73	4.39

资料来源：厦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厦门市政府性债务筹集资金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不仅较好地保障了厦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

从未来偿债情况看，厦门市政府性债务偿债期限结构较为合理，集中偿付压力较小。根据厦门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截至 2016 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于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及以后各年度到期债务占总债务的比重分别为 2.66%、3.75%、9.92%、7.89% 和 75.78%，债务期限分布合理。

表 10 2016 年底厦门市政府性债务期限结构情况表
(单位: 亿元)

偿债年度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2017 年	12.76	4.28	0.1
2018 年	17.97	6.31	0.01
2019 年	47.50	6.25	0
2020 年	37.77	2.66	4.1
2021 年及以后	362.91	18.23	0.18
合计	478.91	37.73	4.39

资料来源：厦门市财政局

债务限额方面，经国务院批准，2015~2017

年厦门市政府债务限额分别为 465 亿元、538 亿元和 635 亿元，截至 2016 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为 478.91 亿元，未来融资空间充足。

表 11 2015~2017 年厦门市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表

(单位: 亿元)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政府债务限额	465.0	538.0	635.0
其中：一般债务	254.4	278.4	296.4
专项债务	210.6	259.6	338.6

资料来源：厦门市财政局

总体来看，厦门市 2014~2016 年政府债务水平呈平稳较快增长趋势，债务规模和期限结构控制较好。

2. 地方政府偿债能力

政府性债务/GDP

根据《厦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告)，截至 2012 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规模为 351.64 亿元，相当于当年 GDP 的 12.48%，明显低于全国 36.74% (2012 年底全国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与当年 GDP 的比率) 的整体水平。同时，联合资信注意到，受近年来地方政府债务增长影响，2014~2016 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GDP 分别达 10.08%、10.87% 和 12.70%，负债率波动中略有增长，但仍处于较低水平。

债务率

根据《厦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告)，截至 2012 年底，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的债务率为 48.34%，远低于全国整体水平 105.66%，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率水平适宜；包括或有债务在内的总债务率为 51.03%，远低于全国 113.41% 的整体水平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确定的债务率控制标准参考值 (90-150%) 的最下限。2012 年以来，厦门市政府债务率在全国持续处于较低水平，据联合资信测算，2014~2016 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财政收

入总计分别为 30.59%、29.29% 和 26.41%。

总体看，厦门市政府总体债务负担适宜，具备良好的融资空间。

逾期债务率

根据《厦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告），截至 2012 年底，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均无逾期债务，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的逾期债务率为 0.01%。厦门市政府性债务逾期债务率处于很低水平。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与 GDP 的比率较低，债务率水平适宜，政府性债务逾期债务率处于很低水平，债务风险可控。

七、上级政府支持

厦门位于福建东南部，闽南中心地区；濒临台湾海峡，面对金门诸岛，与台湾宝岛和澎湖列岛隔海相望。厦门港是中国沿海主要港口之一，是中国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枢纽、集装箱运输干线港、东南沿海的区域性枢纽港口、对台航运主要口岸。厦门在对台交流、商贸流通、城市旅游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获得了中央政府在资金、政策等多方面的大力支持。

2010 年厦门成为首批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将贯彻实施创新型国家发展战略，高度集聚海峡两岸的创新资源，建立特色鲜明的区域创新体系；2014 年厦门成为第四批国家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城市，大力发展信息服务、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生产性服务业；2014 年厦门成为中国城市建设信息惠民国家试点城市，旨在通过试点城市加快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均等普惠程度，在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社区服务、公共安全、教育、养老、劳动就业等领域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工作；2015 年厦门成为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城市等，故厦门市每年可获得一定的中央补助收入。因而，在资金支持方面，2014~2016 年，厦门市获得中央补助收入分别

为 68.16 亿元、89.71 亿元和 120.88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为中央补助收入的主要来源。

政策支持方面，一是城市旅游上，2009 年《海峡西岸旅游区发展总体规划》明确了海西旅游区的发展目标、发展战略、支撑保障体系等，提出从现在开始到 2020 年，整合区内优势旅游资源，实施项目带动，强化对台旅游交流与合作，共塑海峡旅游品牌，将海峡西岸旅游区建设成为我国重要的自然和文化旅游中心，携手东岸，全力出击国际旅游市场，共同打造世界级旅游目的地。二是为对台交流上，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于 2011 年印发《厦门市深化两岸交流合作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明确提出加快推进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大陆对台贸易中心（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合作示范区）建设。三是商贸流通上，国务院于 2015 年印发《关于印发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20 号）提出福建自贸试验区中厦门片区 43.78 平方公里（含象屿保税区 0.6 平方公里、象屿保税物流园区 0.7 平方公里、厦门海沧保税港区 9.51 平方公里）；按区域布局划分功能，厦门片区重点建设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合作示范区、东南国际航运中心、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和两岸贸易中心等。四是对外融资上，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16 年 5 月印发的《关于 2016 年外债管理改革试点省市规模安排的批复》（发改外资[2016]1139 号），国家发改委原则同意在上海、天津、福建、广东、厦门、深圳试行外债规模管理改革，核定厦门市 2016 年度外债控制规模为 20 亿美元；外债资金主要支持“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规划和重点领域投资，募集资金可根据实际需要回流境内并结汇使用。

多项国家级规划落地表明国家对厦门市重视程度非同一般，厦门面临着重要发展机遇。

总体看，厦门市区位条件优越，国家为促进其区域经济增长，对其资金及政策支持力度

较大；未来相关政策效应持续发挥下，厦门市区域经济及财政实力有望持续增强；厦门市在对台交流、对外融资、商贸流通、城市旅游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其出现违约对全局影响大，联合资信认为其获得上级政府支持的可能性极大。

八、本期债券分析

1. 本期债券概况

经国务院批准，2017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公开发行总额39亿元，全部为新增债券。本期专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债券期限为10年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新增专项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轨道交通、保障性住房地铁社区建设等项目。

表 12 2017年第一批厦门市专项债券募投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亿元)

项目名称	置换/新增	本批债券使用额度	项目总投资	未来偿债资金来源	偿债资金是否覆盖本息
轨道交通项目	新增	24.00	1451.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是
保障性住房地铁社区建设	新增	15.00	48.00		
合计	-	39.00	1499.00		

资料来源：厦门市财政局

2. 本期债券对厦门市政府债务的影响

本期新增专项债券39亿元，新增额度相当于2016年底厦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规模的8.14%，对厦门市政府债务规模有一定影响。

3. 本期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国发[2014]43号文以及财库[2015]68号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本期专项债券偿债资金全部来源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016年厦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和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431.83亿元和464.06亿元，对本期专项债券

的保障倍数分别为11.07倍和11.90倍，保障程度很高。

综合分析，厦门市政府对于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极强，偿债保障机制的建立与完善有助于地方政府债的长远发展。总体看，本期专项债券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九、结论

厦门市是中国最早实行对外开放的四个经济特区之一，又是十个开发开放类国家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之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三片区之一，也是两岸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合作示范区、中央支持发展的国际航运中心、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和两岸贸易中心。厦门市区位条件优越，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获得了多项中央政府支持政策。近年来，厦门市经济增速趋于放缓，但总体保持稳中有升，产业结构进一步调整；财政收支保持平衡；政府性债务风险控制制度逐步完善。未来，随着厦门市经济的增长，产业结构的不断调整优化，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有望进一步提升。

厦门市政府对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极强，偿债保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有助于地方政府债的长远发展。基于对厦门市经济、财政、管理水平、地方债务等状况以及本期专项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2017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评定本期专项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附件 1 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2017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券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AAA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级至B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

级别设置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第一批厦门市政府专项债券 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厦门市财政局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每年至少完成一次跟踪评级。

厦门市经济状况及相关情况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厦门市财政局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厦门市经济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其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事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厦门市财政局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本期债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将指派专人及时与厦门市财政局联系，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联合资信将按相关规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